

证券代码：873554

证券简称：赛康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表决权委托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8日，收购人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哈通信”）与曾德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附件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自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曾德华将10,888,700股（对应比例21.5192%）股份全部交割给收购人期间内，曾德华第二期转让的4,446,200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知情权、分红权等根据《公司法》及标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全部股东权利，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收购人行使。《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广哈通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基本内容

《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基本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二节 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之“三、本次收购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之“（二）《表决权委托协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有利于整合广哈通信及赛康智能的优势资源，形成协同效应，从而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完善产业布局，巩固竞争优势。本次收购不会对挂牌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一）《表决权委托协议》；
- （二）《收购报告书》。

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0 日